

# 藏蓝守护映初心 法治护航显实效

本报讯(记者 杨彩霞)2025年,呼和浩特市公安机关交出了一份沉甸甸的“平安答卷”。全市公安机关以护航“五宜城市”建设为总牵引,锚定“五个一流”目标,奋进“五首建设”实践,在打击犯罪、治安防控、基层基础、政务服务、法治营商、科技赋能、化解积案、锻造铁军八个方面取得突出成效,为自治区首府高质量发展筑牢了安全稳定的基石。

安全感是群众最朴素的期盼。呼和浩特公安通过建成市县两级侦查中心,归集办理各类案件,推动刑事办案模式深刻变革,平均破案时间显著缩短。市级公安机关直接办理刑事案件数量同比增长两倍多,“局长、支队长主办案制”推动71起重案难案大案集中攻克。命案现案连续12年保持全破,民生案件破案率达92.6%。

面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高发态势,自治区首府公安打出组合拳,成效逆势上扬,呼和浩特市实现电信网

络诈骗案件立案下降15.7%、破案上升26%的亮眼战绩,拦截涉诈资金占自治区总量的70%,牢牢守护住群众的“钱袋子”。

快速反应是防止风险升级、事态扩大的关键。呼和浩特公安全力构建现代化、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依托“指挥摆图”系统实现精准调度、扁平指挥。全市划定91个“1.3、5分钟”快速处置圈,1930名警力全天候开展空地一体化巡逻,圈内快反率达到90%。针对学校、医院、商圈等重点部位,创新制定“五十条”精细化防控措施,排查整改隐患469处,并以风险提示函等形式推动属地责任刚性落实。

2025年,全市刑事发案总量同比下降22.6%。曾多发的街面盗窃等侵财犯罪,发案数从2021年的9134起锐减至2025年的407起,降幅达95.5%。群众安全指数攀升至99.77%,平安已成为青城最厚重的底色。

基层基础是公安工作的根本。呼和浩特公安牢固树立“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导向,推动警力下沉。在连续3年支援基层的基础上,2025年通过精简机关编制,再次向基层一线投入729名警力,实现“千警下基层”,基层警力占比提升至80%,城区派出所警力占比显著提高。

硬件升级同步推进。在自治区部署推动下,投入8000余万元对41个“老旧危小”派出所进行标准化改扩建,派出所平均办公面积实现跨越式增长。此外,“青城义警”群防群治品牌不断壮大,4.2万名民警经过规范组建、培训保障,成为辅助公安机关联防联控、共保平安的重要力量,描绘出共建共治共享的生动图景。

呼和浩特公安大力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实施领导干部“任前考法”,推行行政案件快速办理机制,案件平均办理时长缩短60%,有效释放了警力,便利了群众。

在服务经济发展方面,公安机关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着力整治执法突出问题。全年破获涉企案件105起,涉案金额高达11.8亿元,特别是破获涉及伊利、蒙牛等重点企业的系列案件,守护了乳业安全,赢得了企业的高度赞誉。

科技是核心战斗力。2025年,自治区首府公安全面提速“数智警务”建设,与顶尖科技企业、区内高校深化战略合作,共建实验室,相关研发成果已推广至多个省市公安机关。在全市政法机关率先完成多款大模型本地化部署,使公安业务咨询响应速度进入“10秒时代”,线上办事效率提升40%。

自主研发能力显著增强。“万物搜”视频大模型降低了图侦技术门槛,“AI+个人极端预警”模型荣获全国奖项,自研的电信网络诈骗取预警模型精准高效,为群众挽回巨额经济损失,相关经验做法获公安部推广。

新城区法律援助中心:

## 暖心护航退役军人维权之路

本报讯(记者 武子瞳)日前,受援人梅某某将一面印有“法律援助暖人心 无偿援助解民忧”字样的锦旗送至新城区法律援助中心,以表诚挚谢意。

2025年6月中旬,新城区法律援助中心迎来一位特殊的受援人——57岁的退役军人梅某某。梅某某于2020年1月入职呼和浩特市某公司从事电工工作,双方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2025年2月,在劳动关系存续期间,该公司未说明任何理由便突然将梅某某辞退,且拖欠其2月份18天的劳动报酬。一时陷入维权困境的梅某某选择向新城区法律援助中心寻求帮助。

新城区法律援助中心第一时间为梅某某办理法律援助申请手续,并指

派专业律师承办此案。办案律师迅速梳理案情脉络,协助当事人收集固定证据、代写法律文书,高效推进案件办理。最终,经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依法裁决,责令公司向梅某某支付拖欠工资1073元,同时支付解除劳动关系经济补偿15400元,维护了退役军人梅某某的合法权益。

近年来,新城区法律援助中心高度重视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始终将退役军人列为重点服务对象,通过简化申请流程、优先指派专业律师承办案件,同步提供免费法律咨询等一系列举措,为退役军人提供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2025年以来,该中心共办理退役军人法律援助案件6件,提供法律咨询30余人次。

清水河县人民法院:

## 助农解“薪”愁 12户村民领回拖欠土地租金

本报讯(实习记者 于梦圆)近日,清水河县人民法院通过高效调解,化解了12起涉农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为非菜庄乡大桦树沟村的夏某、李某等12户村民追回了被拖欠两年之久的土地租赁费共计1.6万余元,有效维护了村民的合法权益。

2019年,夏某等12户村民与被告任某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约定以每亩20元的价格出租土地。后双方解除协议,但任某仍拖欠两年租赁费未支付。任某认为土地已由唐某实际租用,费用应由唐某承担;而村民则坚持“合同是和任某签的,应

由任某支付”,且唐某并不同意支付此笔费用。村民户们一度陷入“租金收不着、责任理不清”的维权困境。

受理案件后,清水河县人民法院考虑到案件事实清晰、涉案金额不大但关乎村民切身利益,决定优先采用调解方式快速化解矛盾。承办法官耐心梳理法律关系,向任某明晰其作为合同签订方应承担的首要付款责任,同时积极开展协调工作。最终,通过情理、法相结合的耐心疏导,各方达成调解协议,任某同意支付全部拖欠费用,这起困扰村民多时的纠纷得以解决。

## 警情 警事

### 45.5万元险些落入骗子口袋 民警8分钟疾驰拦截化险为夷

本报讯(记者 安娜)骗子派来的“业务员”已在途中,受害人手握45.5万元现金静待交接,就在危急关头,新城区公安分局锡林郭勒北路派出所民警循着反诈预警线索,用8分钟时间与诈骗分子展开抢时竞速,从陷阱边缘拦下巨款。

此前,辖区居民王女士被一名陌生“投资顾问”盯上。对方以黄金投资高额回报为诱饵,诱使王女士下载了非正规投资App。平台内显示的“初始资金”及几笔虚假交易盈利,让王女士深信不疑,决意拿出全部积蓄加码“投资”。

1月20日中午,王女士从银行提取33万元现金,准备按对方指令交给“业务员”用于“资金激活”,同时备好12.5万元现金计划追加投资,45.5万元岌岌可危。几乎同一时间,锡林郭勒北路派出所接到高危反诈预警;该市民正遭遇投资理财诈骗,且已提取大额现金。

“分秒必争,务必在交接前拦截。”指令下达后,民警火速驱车赶往王女士家中,仅用8分钟便抵达目的地。此时,王女士正与“投资顾问”通话,敲定交易细节。

“王女士,我们是民警,你正在遭

遇诈骗,快开门!”民警急促敲门,片刻后王女士才不情愿地挂断电话,犹豫再三打开房门。面对民警的急切劝阻,她仍执迷不悟,认为这是难得的投资良机,拒绝配合。民警耐心劝导:“若是正规投资,我们核实清楚后便不再阻拦,请先让我们看看你的手机和现金。”

在民警的坚持下,王女士拿出了手机与现金。民警当即建议她尝试从App提现,可页面反复显示“系统繁忙”,王女士的眼神逐渐慌乱。民警直指要害:“让你提取现金交给‘业务员’激活资金,这是典型的诈骗手法。”

话音刚落,“投资顾问”的电话再次打来,一边催促取款,一边渲染“最后优惠期”的紧迫感。民警接过电话亮明身份,对方瞬间挂断。王女士再尝试登录App,发现链接失效,App闪退,所有联系方式均已中断。直到此时,王女士终于意识到自己险些被骗光毕生积蓄。

为确保资金安全,民警当即陪同王女士返回银行,将45.5万元全部存入账户并修改密码。“太感谢你们了,要是你们没及时赶到,我这些年的积蓄就全没了。”在银行柜台前,王女士再三向民警致谢。

## “强制执行+柔性调解” 武川县人民法院执结一起民间借贷纠纷

本报讯(记者 苗欣)近日,武川县人民法院通过强制执行与柔性调解相结合的方式,促成一起民间借贷纠纷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据了解,被告段某某因资金需求向原告韩某某借款3万元,约定月利率3%,被告李某某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借款到期后,段某某未能按期归还本息,双方多次更换借条,最终形成本金232200元的借条,其中包含了将利息计入本金的复利部分,被告刘某某在后续借条中签字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段某某仍未履约,韩某某将三被告诉至武川县

人民法院。

庭审中,双方就借款利率及复利计算产生争议。经法院审理查明,原告诉请的借款本息中包含超出法律保护范围的复利部分,依据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出借人不得将利息计入本金谋取高利,超出法定限度的利息不受保护。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协议:段某某需归还韩某某借款本金共计11万元,分三期支付,李某某、刘某某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若段某某逾期支付第一笔款项,则需支付本息共计12万元。

调解书生效后,段某某仍未按约

定履行义务,无奈之下,韩某某向武川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武川县人民法院执行干警多次开展财产查控与线索摸排,但段某某名下无足额可供执行财产,且长期隐匿行踪,执行工作陷入僵局。在此期间,担保人李某某主动履行保证责任,代为偿还9万余元,但剩余款项仍未结清。为维护法律尊严与当事人合法权益,执行干警始终未放弃追查,将段某某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限制高消费,通过多方联动排查其下落。

2026年年初,经过缜密侦查,执

行干警终于获取段某某的活动线索,成功将其控制并依法采取司法拘留措施。面对法律的威严与执行干警的释法明理,段某某终于认识到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严重后果,主动表达了还款意愿。考虑到段某某的实际经济状况,执行干警再次组织双方调解,促成新的执行和解协议:段某某于2026年1月先行支付4000元,自2026年2月起每月偿还1000元,直至全部款项结清。鉴于被执行人已部分履行且认错态度诚恳,经申请人书面申请,法院依法解除继续拘留措施。

## 送上实用 安全知识“年货”

连日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各大队将交通安全知识宣传的触角延伸至街头巷尾、农村院落,开展了一系列接地气、聚人气、有生气的宣传活动,为广大市民送上了一份看得见、听得懂、摸得着的交通安全知识“年货”。

■本报记者 安娜 摄



## 以案释法

### 男子诈骗再获刑 数罪并罚终难逃

本报讯(记者 苗欣)近日,回民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结了一起诈骗案件,被告人金某因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

据了解,2024年,被告人金某通过聊天软件结识了被害人李某,二人逐渐熟识并成为朋友。金某虚构自己欲购买房屋但首付款不足的事实,向李某“借款”。李某信以为真,通过微信转账27000元、交付现金6700元,共计向金某交付33700元。然而,金某取得这笔钱后,并未用于购房,而是全部用于个人消费。

李某发现被骗后向公安机关报案,民警展开调查并立案。2025年5月,回民区人民法院指控被告人金某犯诈骗罪,向回民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经回民区人民法院审理查明,被告人金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骗取他人人民币33700元,数额较大,其行为构成诈骗罪。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罪名成立。鉴于金某此次所涉犯罪,系其在前述判决宣告后、刑罚执行完毕前被发现的漏罪,依法应数罪并罚。同时,金某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构成坦白,且自愿认罪认罚,依法可对其从轻处罚。

回民区人民法院依照相关法律规定,作出如下判决:被告人金某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与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刑事判决判处的有期徒刑八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四万元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八年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责令被告人金某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一次性退赔被害人李某人民币33700元。

#### 法条链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第二百六十六条 诈骗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

第六十七条 犯罪以后自动投案,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的,是自首。对于自首的犯罪分子,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其中,犯罪较轻的,可以免除处罚。被采取强制措施的犯罪嫌疑人、被

告人和正在服刑的罪犯,如实供述司法机关还未掌握的本人其他罪行的,以自首论。

犯罪嫌疑人在不具有前两款规定的自首情节,但是如实供述自己罪行的,可以从轻处罚;因其如实供述自己罪行,避免特别严重后果发生的,可以减轻处罚。

第六十四条 犯罪分子违法所得的一切财物,应当予以追缴或者责令退赔;对被害人的合法财产,应当及时返还;违禁品和供犯罪所用的本人财物,应当予以没收。没收的财物和罚金,一律上缴国库,不得挪用和自行处理。

第六十九条 判决宣告以前一人犯数罪的,除判处死刑和无期徒刑的以外,应当在总和刑期以下、数罪中最高刑期以上,酌情决定执行的刑期,但是管制最高不能超过三年,拘役最高不能超过一年,有期徒刑总和刑期不满三十五年的,最高不能超过二十年,总和刑期在三十五年以上的,最高不能超过二十五年。

数罪中有判处有期徒刑和拘役的,执行有期徒刑。数罪中有判处有期徒刑和管制,或者拘役和管制的,有期徒刑、拘役执行完毕后,管制仍须执行。

数罪中有判处附加刑的,附加刑仍须执行。其中附加刑种类相同的,合并执行,种类不同的,分别执行。

第七十条 判决宣告以后,刑罚执行完毕以前,发现被判刑的犯罪分子在判决宣告以前还有其他罪没有判决的,应当对新发现的罪作出判决,把前后两个判决所判处的刑罚,依照本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决定执行的刑罚。已经执行的刑期,应当计算在新判决决定的刑期以内。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第十五条 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自愿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承认指控的犯罪事实,愿意接受处罚的,可以依法从宽处理。

#### 法官提醒

市民在日常生活中要时刻保持警惕,增强防范意识。面对他人提出的借款请求,尤其是涉及较大金额时,务必核实对方借款的真实用途,切勿轻易相信对方的片面之词。

在转账或交付现金时,要保留好相关证据,如转账记录、聊天记录、借条等,以便在遭受诈骗时能够及时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一旦发现自己被诈骗,应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配合调查,争取早日挽回损失。



### 筑牢冬季安全防线

近日,赛罕区公安分局航天派出所组织民辅警深入辖区加油站开展冬季安全检查,重点排查消防设施运行情况,检查消防器材有效性、散装汽油销售台账,同时检查应急预案落实情况,现场抽查工作人员应急处置能力。

■本报记者 安娜 摄